

書名：旋轉的聖誕老人

作者：關麗珊

3E 張僑恩

小說通過第三人稱視角去敘述故事，主要包括「爺爺」，「孫女」的視角。爺爺的遭遇，是現實中伴侶逝世、與子女關係疏離的老人的寫照，他們孤獨，渴望有人傾訴，渴望子女的探望，渴望在生命剩下的日子裏盡可能與親人相處。小說中的「爺爺」的妻子逝世，兒子又與兒媳東雀南飛，倆人天各一方，重新組建新的家庭，「父母忘記他們的婚姻，同時忘記他們帶來的女兒」，只留女兒一人。

爺爺和孫女相依為命，後來爺爺因中風而全身癱瘓，動彈不得，同時也失去了表達言語的能力，兒子只是買了個單位安置他們，可來的次數卻寥寥無幾，他每天都渴望孫女能跟他聊聊天，不管是什麼也好。其中有兩個問題值得人們深思。

第一，離婚是否是一個人的事？離婚對長者及子女帶來什麼影響？首先，結婚就不是一個人的事，結婚是通過了兩個人雙方經過深思熟慮之後的結果，所以離婚也肯定不是一個人的事，這不禁讓我思考故事中「媳婦與兒子」的決定是否太自私了，因為自己執意離去而沒有考慮到老人與女兒，女兒會不會因為父母愛情的破碎而感到自卑？會不會覺得自己自此孤立無援而性格孤僻內向？又會不會自此排擠婚姻？老人會不會無人照料？會不會感到孤獨？這一切一切，不僅書中的「兒子」和「兒媳婦」沒有考慮到，在現實中這也是很多離婚夫婦不加思索的問題，很多時候他們只知道自己跟這個以前幸福恩愛的人一秒鐘都過不下去了，越快分開就是最好不過了。他們都急急忙忙地只顧著分道揚鑣，卻不曾思索過老人及子女接下來的生活。

第二個問題，離婚後對老人兒女是否用金錢供養就行？給予他們物質上的豐盛，他們是否就一定幸福呢？書中「兒子」離婚後，給老人及女兒買了套單位，每個月給點生活費就不再理會。現實中也有許多相像的例子，自己離婚後逍遙快活，繼續組建新家庭，開啟新生活，卻把所有舊東西包括人、事通通拋諸腦後，逐漸遺忘，自己過得幸幸福福，每月只用匯點生活費便打發「過去」。試問金錢能否代替親情呢？

書名：旋轉的聖誕老人

作者：關麗珊

「孫女」就算父母離異，但小時候還是對世界保持敞開的態度，在陪伴她很久的印傭離開時，她會落淚不捨，但後來習慣離別，看淡世間人情冷暖，性格逐漸變得孤僻，對世界呈消極態度，對外人不再敞開心扉。她說她不肯定那單位是否稱為家，因為父母各自都有了新生活，自己是被他們遺留在過去的附屬品，可有可無。這個單位沒有爸爸媽媽，只有她和爺爺。

「孫女」的性格轉變跟她和父母的離異緊密相扣，試想，父母之間不管是三觀不合也好，感情破裂也罷，如果因為兒女而選擇不離婚，繼續別扭地「在一起」，又是否是正確的呢？離婚對兒女的影響是否就會比現在小呢？首先，婚姻不是枷鎖，如若為了兒女而忽視大家之間的矛盾，繼續在一起，可能短期內不會有影響，但遲早這個謊言會被揭開，此時謊言已根深蒂固，待這謊言被子女親自戳破，個人認為打擊會更大。我認為婚姻不應是人們的枷鎖，在感情出問題的時候，雙方應積極調解，如若走到離婚的地步，也應正確引導子女。

看完這篇短文後，我深感痛心，這感覺源於到最後也未能與親人說句話的「爺爺」、父母離婚後被遺棄的「孫女」以及「兒子」與「兒媳」的不懂事、自私。

《完》